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 年 7 月 10 日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7 月 21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出具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

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7 月 26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2,763 名激励对象 3,331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66.03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 年 9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登记日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最终授予登记数量为 3,286.4 万份，授予登记激励对象人数为 2,708 人，行权价格为 66.03 元/份。

6、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预留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以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为授予日，向 996 名激励对象授予 713.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66.03 元/股。

7、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登记日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最终授予登记数量为 713.6 万份，授予登记激励对象人数为 996 人，行权价格为 66.03 元/份。

8、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将部分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合计 338.2329 万份予以注销；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2,437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1,476.6921 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将部分激励对象已

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合计 116.3147 万份予以注销；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826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296.7598 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合计 1,860.7157 万份予以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激励对象持有的已到期未行权的 1,385.837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行权价格 (元/股)	授予数量 (万份)	授予人数	授予后剩余数量 (万份)
2021/7/26	66.03	3,286.4	2,708	713.6
2021/12/31	66.03	713.6	996	0.0

注：上述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及人数为实际登记的人数和数量。

（三）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合计有 50 人行权，行权数量为 14.5719 万份。

二、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依据及数量

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拟对激励对象持有的已到期未行权的 1,385.837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持有的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对激励对象持有的已到期未行权的 1,385.837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注销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注销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股票期权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